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及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資料，詳如說明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1/11/24 9:00:09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月15日師大數學中字第11010518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 研習目的：

(一) 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培訓教師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奠基活動玩中學，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，提高學習意願。

(二) 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培訓教師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奠基活動玩中學，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，提高學習意願。

三、 研習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 對象：各縣市國中、小學正式教師、代課教師、代理教師。

(二) 名額：分為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、國中組三組，每組最多開三班，每班以28名為原則，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
(三) 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1、 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110年12月11日(星期六) 9:00至17:20 -臺南市永仁高中(710台南市永康區忠孝路74號)。

2、 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110年12月12日(星期日) 9:00至16:20 -臺南市永仁高中(710台南市永康區忠孝路74號)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

1、 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請於110年11月30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至以下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PsiKZdtLeJaxrxuR7>) 填寫報名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2、 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請於110年11月30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至以下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GwC7SCcxvhy11bf38>) 填寫報名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五) 費用：本次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，提供午餐A其他保險費、住宿及交通費請自理。

(六) 證書及參與證明：

1、 符合上述資格的數學教師，參加該校數學教育中心舉辦的「數學活動師」培訓，並完成所有課程內容(需上滿該組別每一模組課程)取得認證合格者，頒發該組別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」或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
2、 為確保培訓品質，若其中未上滿該期模組課程2/3時數者，可繼續旁聽研習課程，但不給予證書。

3、 取得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」或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資格者，方可申請辦理「好好玩數學營」。

四、 其他相關資訊及動態可至該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(<http://www.sdime.ntnu.edu.tw>)。

五、 檢附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及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參考課表各1份(如附件)。

六、 因應COVID-19疫情，敬請報名參與活動者全程佩帶口罩並遵守防疫相關規定。